

# 央行定调，积极稳妥推进 DCEP 研发



川财证券  
CHUANCAI SECURITIES

——计算机行业动态点评

## ❖ 事件

人民银行 8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下半年工作电视会议，指出法定数字货币封闭试点已经顺利启动，将积极稳妥推进法定数字货币研发。

## ❖ 点评

2020 年下半年工作电视会议央行定调，积极稳妥推进 DCEP 研发，DCEP 渐行渐近，产业链上下游公司积极参与。数字货币为国际货币体系发展提供新方向，各国积极研究推进法定数字货币。根据 BIS 两年调查报告，从 2017 年到 2019 年，参与数字货币工作的央行比例从 65% 逐年上升至 80% 以上。在深交所互动易上，部分上市公司也披露了数字货币的进展：针对数字货币，

(1) 广电运通主要研究方向是自助设备上数字货币与银行账户货币之间的兑换，目前处于研发阶段，对于数字货币在支付场景中的应用，公司目前也列入研发计划中。(2) 密码技术是数字货币核心技术，数字认证对数字货币相关的一些密码技术进行研究。(3) 科蓝软件已取得《科蓝移动钱包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并且有数字钱包相关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可支持数字货币；筹划将移动钱包应用在“小蓝”智能高柜机器人。如国家出台人民币与数字货币线上可转换的相关政策，“小蓝”从技术设计上可实现在线转换。

国家队接连成立金融科技公司，央行金融科技版图值得期待。据天眼查，7 月 30 日央行旗下金融科技公司“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工商信息显示，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780 万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股东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以及央行全资控股的中国金币总公司、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共五家央行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永福。近年来，央行旗下金融科技子公司已落地北京、深圳、苏州三地。2017 年 1 月，央行正式成立数字货币研究所，作为研究国家法定数字货币的官方机构；2018 年 6 月，央行下属数字货币研究所在深圳成立“深圳金融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3 月，央行数字货币研究所旗下深圳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联合苏州市有关单位成立“长三角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今年 6 月 19 日，在陆家嘴论坛上，央行科技司司长李伟表示，央行会整合在沪科技机构的科技资源，成立金融科技子公司、建设数据中心等，支持上海金融科技中心的建设。

相关标的：(1) 发行端：长亮科技、新晨科技等；(2) 投放端：科蓝软件、飞天诚信等；(3) 流通端：拉卡拉、广电运通、聚龙股份、四方精创等；(4) 认证加密：数字认证、格尔软件、卫士通等。

**风险提示：**政策监管的不确定性；技术进展以及应用落地不及预期。

## ②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 行业公司部

报告类别 | 行业动态

所属行业 | 计算机

报告时间 | 2020/8/4

## ③ 分析师

方科

证书编号：S1100518070002  
fangke@cczq.com

## ④ 联系人

周紫瑞

证书编号：S1100119080005  
zhouzirui@cczq.com

## ⑤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楼，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大厦 11 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2 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610041

##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